

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问题进展情况

中央环保督察组8月6日(第19批)交办我市的24项问题,截至8月12日,已办结24项(详见附件)。其中,查处属实18项,不属实6项。对于查处属实问题,分别采取了关停取缔、限期整改、行政处罚、责令立即改正等措施。公安部门立案侦查1起,行政拘留1人。

郑州市第19批交办件查处情况及办理信息汇总表(截至8月12日18时)

受理编号	交办情况			查处情况		
	地市	举报主要内容	标记	查处情况	责任单位	查处报告
1	郑州市	惠济区新城路口和清华路交叉路口东500米,铭翠源小区门口道路,扬尘污染严重。曾向督察组反映过,居民不满意区政府公开信息反馈。	已转办	经查,该区域裸露黄土部分已于8月4日用防尘网进行了覆盖,面积约700平方米;而消防大队西侧道路与新城路交叉口两侧路面未硬化是由于新城建设工程尚未完工,需预留供水、供电、供暖、市政管道接口,故两侧未铺设道板砖,为防止出现扬尘问题已用公路养护毯进行覆盖。为彻底杜绝扬尘污染,已对该区域进行硬化。8月7日硬化工作已经全部完成。并与当事人进行了沟通,当事人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	惠济区政府	惠济区人民政府关于中央第五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第19批第1号问题查处情况的报告(2016.8.8)
2	郑州市	新郑市龙湖镇柏树刘工业园区,美净洁餐具服务公司,无环评手续,污水排放道路上,臭味难闻,污染环境。		8月4日检查,该企业无环评手续,车间内正在生产,生产废水经过滤沉淀排入污水管网,未发现外排到道路上的现象。责令该企业立即停止生产,限期补办环评手续,企业当天已停产,并对企业进行立案处罚。8月6日,接到中央第五督导组督办案件后,又到该企业进行检查,企业已停产。	新郑市政府	关于中央第五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第19批问题查处情况报告(2016.8.8)
3	郑州市	高新区药厂街拓洋有限公司,气味难闻,污染环境。	已转办	不属实(第11批受理编号30)。该公司根据内部生产经营安排,已于2016年6月30日停产进入检修阶段,预计9月22日检修结束,期间对生产设备和相关的环保设施进行维护保养,并投资600多万元对污水调节池进行封闭治理,对锅炉烟气进行升级改造,进一步减少污染物排放。目前,该公司处于停产检修阶段,生产设施和锅炉已经全部停运。	郑州市环保局	
4	郑州市	高新区化工西路与文竹路交叉口郑州三棉纺织有限公司院内,科隆印务有限公司,无环评手续,制版重金属液体未经处理,直接排入院内下水道,污染环境。	米	不属实。8月6日对该企业进行了调查:该公司成立于1999年11月,公司所在地为郑州市高新开发区石佛镇兰寨村,2006年由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出具审批意见(豫环监表[2006]4号),2006年郑州市环保局出具审查意见(郑环建函[2006]2号),2007年郑州市环保局出具验收意见(郑环建[2007]306号)。2015年因村庄拆迁,企业于2016年1月搬迁至化工路紫竹路交叉口向北300米路西郑州三棉纺织有限公司院内,厂房面积4000平方米左右,内有机器设备86台、污水处理设施1套。该公司于2016年7月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并于7月21日在商都网进行第一次公示。在现场检查时,未发现该公司生产和重金属废水排放。为防止郑州科隆制版印务有限公司在未办理环评之前进行生产,8月2日,对该公司大门口处的变压器进行了查封。	中原区政府	中原区人民政府关于中央环保督察组第19批交办郑州科隆制版印务有限公司非法排放含重金属废水问题查处情况的报告(2016.8.6)
5	郑州市	新密市白寨镇史沟村庙东组,史小强养猪场,污水外排,气味难闻,污染环境。	已转办	(第16批受理编号12)该养殖场有母猪100头,育肥猪25头,仔猪340头,该场未规范建设粪污处理利用设施,场内环境脏乱差,气味刺鼻,雨污水未实现分流。养殖场的日产粪便和废水在院内西南角随意堆放、废污水排入土坑。2016年5月18日、6月20日、7月14日,现场检查时,该养殖场产生的废水经排污道进入沼气池,无废水、废渣外排,未发现该场有违法排污行为。2016年8月3日,现场检查时,该养殖场1座50立方米沼气池已被雨水冲塌,西南侧未采取有效“三防”措施,露天堆放约4吨粪渣。对其下达了《新密市环境保护局限期改正环境违法行为通知书》(新密)环限改[2016]第(0106)号。2016年8月5日,到郑州予皓牧业有限公司监督检查,养殖场内生猪已全部清理完毕,粪便全部清走,用于排污的土坑已用黄土掩埋填平,并覆盖了防尘网,生产区内已进行消毒防疫。	新密市政府	
6	郑州市	二七区闫家嘴村,二七区政府办委员周军芳协办的化工厂,无环评手续,生产有毒树脂液、树脂粉,烟囱排放树脂废气,污染环境。以前夜间生产,现已停产一个月。		今年以来,二七区马寨镇已对辖区企业进行多次排查,郑州豫龙树脂砂轮有限公司也在排查登记范围内。在排查过程中,发现该企业后面有两个化工车间为生产砂轮提供树脂原材料,该工艺不在环评批复范围内,属于批建不符,且化工车间存在刺鼻异味,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于6月13日对其进行封停处理,并要求其7月17日前将原料成品全部搬离。8月6日,到该企业进行现场实地查看。现场封条完好,无化工原料,无生产迹象。目前,企业锅炉及其生产设备、生产原料已清除。	二七区政府	二七区关于对马寨镇闫家嘴周军芳化工厂环境污染问题查处情况报告(2016.8.9)
7	郑州市	中原区中原路与兴湾路交叉口西南角,阳光花园三期建筑工地夜间施工,噪声扰民。		经查,阳光花园三期由河南锦源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承建,该工程正在进行结构主体混凝土浇筑,未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 责令该工地立即停止夜间施工,在未办理夜间施工手续期间不得进行夜间施工。同时,针对出现的噪声扰民问题,已申请现场监测,待监测报告出来后,将依法进行处理。	中原区政府	中原区人民政府关于中央环保督察组第19批交办阳光花园三期建筑工地夜间施工噪声扰民问题查处情况的报告(2016.8.6)
8	郑州市	金水区杜岭街武记碳烤鱼,无环评手续,使用煤炭烧烤,气味难闻,油烟、噪音污染严重,向下水道倾倒垃圾,污染环境。	已转办	(第15批受理编号7)该餐饮场所为郑州市金水区众恩武记碳烤鱼店,营业执照齐全,2009年7月28日办理相应的环评手续。 该店厨房东侧墙体置放不锈钢油烟灶,在不锈钢油烟灶下方有三个灶头。油烟净化装置设置于操作间外,与油烟净化装置有管道连接,平置于房顶,存在锈蚀现象。烧烤场地位于该饭店外墙南侧一个简易棚内,上方为简易钢管,架设有红色帆布,烧烤所用燃料为液化气、电,未使用高污染燃料。针对饭店存在的问题,金水区对其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金执法责通字[2016]第11171号),要求于2016年8月4日前按要求完成油烟排放管道的维修改造。对该饭店露天烧烤行为,对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金执法责通字[2016]第11172号),责令停止露天烧烤。 从8月2日起,该饭店停业整顿,后厨关闭。8月4日,该饭店的简易棚已自行拆除,旧的破损油烟排放管道已经拆除,正在安装调试重新购置的油烟净化装置和新的油烟排放管道;手推车、烧烤工具已清理。	金水区政府	金水区关于中央环保督察组第19批第8号杜岭街武记碳烤鱼,无环评手续,使用煤炭烧烤,气味难闻,油烟、噪音污染严重,向下水道倾倒垃圾,污染环境问题的整改情况报告(2016.8.7)
9	郑州市	中牟县姚家镇王圪垯村对面,饲料加工厂,气味难闻,机器噪音扰民,污染环境。		不属实。郑州新希望六和鸿源饲料有限公司是一个四周封闭的院子,院内无异味,生产车间和仓库内堆放有原料以及机器调试过程中产生的少量饲料产品,生产车间和仓库都密闭良好,进入库房,可以闻到轻微的饲料气味,未闻到难闻气味。8月7日对该公司进行检测,指标符合环保排放标准,编号:ZMJJD-2016-018。	中牟县政府	关于对中央环保督察组(第19批)交办问题查处情况的报告(2016.8.8)
10	郑州市	新密市尖山风景区管理委员会沙古堆村,杏苑小区污水排入村委会南边南咀西沟,污染环境。		不属实。杏苑小区位于新密市尖山风景区沙古堆村,该小区周围无明显污水排放现象。小区南村委会西南500米处发现一处水泥排水管,为该小区雨水管道,有少量水正在排放。该小区实行了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排入配套的化粪池(300立方米)+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站(790立方米)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项目西侧“羲皇圣地美景”文化旅游项目内的景观湖,用于小区绿化及周围农田灌溉,现场检查进,该小区污水设施正在运行。雨水通过埋地管道排入沙古堆村委南边西沟。8月6日,对该小区雨水管道排水水质进行取样监测,监测结果为:COD浓度24mg/L,氨氮浓度1.06mg/L。	新密市政府	新密市人民政府关于对新密市尖山风景区管理委员会沙古堆村杏苑小区污水排入村委会南边南咀西沟污染环境的调查报告(2016.8.8)
11	郑州市	新密市平安路,花千代秘制烤鱼,油烟污染环境,排风扇噪音扰民。		8月6日检查时,该烤鱼店正常营业,已安装1台油烟净化装置正在运行,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该烤鱼店后墙有2个排风扇有噪音扰民现象,责令立即拆除后墙2个排风扇。8月8日,该烤鱼店已停止营业,烤鱼店后墙的2个排风扇已拆除到位。	新密市政府	新密市人民政府关于新密市平安路花千代秘制烤鱼污染环境问题的调查报告(2016.8.8)
12	郑州市	中原区中原西路中原大桥西南角,咱家小院饭店,位于南水北调一级保护区内,无环评手续违法经营,污水排放西流湖中,污染严重。陇海路口安泰搅拌站,无环评手续,料场无覆盖露天堆放,扬尘污染环境。曾向中原区环保局举报过,未解决。		1.该饭店部分位于南水北调一级保护区内,2013年12月23日,办理河南省排放污染物申报登记注册证(豫环注郑字[2013]第2013674号),污水排放至市政污水通道,未发现有污水排入西流湖现象。2016年7月28日,中原区对郑州咱家小院餐饮有限公司下达了中原区环境保护限期改正环境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其停止营业,限期补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8月7日,中原区对郑州咱家小院餐饮有限公司下达查封、扣押决定书(中原环强决[2016]006号),对该饭店的燃气主管道阀门和冷藏柜进行查封。目前,郑州咱家小院餐饮有限公司已停止营业。2.安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于2010年8月2日,在郑州市中原区建设和环境保护局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原环建表[2010]第05号)。但建成后,未进行验收,2016年6月21日,依据《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对郑州安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下达了限期改正环境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该公司停止违法行为。8月6日,该公司已停止生产,料场已覆盖,没有发现料场无覆盖粉尘污染严重现象。	中原区政府	中原区人民政府关于中央环保督察组第19批交办咱家小院无环评手续污水排放西流湖、安泰搅拌站无环评手续料场扬尘污染问题的调查报告(2016.8.7)
13	郑州市	二七区绿云小区门口,海底捞火锅店、华豫川饭店,泔水气味难闻,污水排入小区下水道,路面油腻;巴奴火锅店夜间施工,噪音扰民;垃圾中转站,垃圾污染环境。		1.海底捞火锅店、华豫川饭店污水管道均汇集至绿云小区内污水管道,因长期使用污水量大,管道内壁附着物较多,清理不及时导致水流不畅,致使污水上冒污染路面。已调用专业高压疏通车,吸粪车对绿云小区内污水管道进行循环疏通清洗,养护更换污水井盖。道路路面采用投放火碱方式进行高压清洗,并对院内所有道路进行清理,周边环境进行清理消杀。责令两家单位及时清洗油烟净化装置及油水分离设备,同时积极配合小区物业定期进行排污管道养护。2.巴奴火锅店目前正在装修,尚未正式开业。因近期急于开业,加快施工进度,有夜间施工,噪音扰民的现象。强制要求巴奴火锅店针对噪音扰民问题立即停工整改,责令饭店经营者严格按照环境保护法和郑州市城市管理条例进行改正,整改合格验收后方可施工,并严禁夜间施工。3.物业管理不及时,导致部分垃圾没有及时处理,存在垃圾积存现象。对该收集点进行内外粉刷清洁,清除积存生活垃圾,建章立制、制度上墙,规范倾倒及日常各项管理制度。强化日常管理,加大清运力度,防止积存垃圾污染环境。设置警示反光锥,规范垃圾收集站门口秩序,便于垃圾及时得到清运。目前,已整改到位。	二七区政府	二七区关于对绿云小区门口饭店泔水污染噪声扰民及垃圾中转站污染问题的调查报告(2016.8.9)
14	郑州市	新密市长乐路晒霞街富博小区门口道路,扬尘污染严重。		该路段2008年2月已设计,但没有修建,部分路面有浮尘。此路段道路两侧居民楼(其中一座楼为商业用房)已建成多年,且建房时都是依照原地形而建,如果按原设计方案修建道路,在挖方的地方,房屋与路面落差很大,会出现房屋基础外露,在垫方的地方又会形成路面高出房子许多的现象。下一步,将尽快完善该路段设计方案,尽早列入年度建设计划。将此区域纳入清扫保洁范围,安排专人负责,对该路段增加洒水频次,确保不再出现扬尘现象。	新密市政府	新密市人民政府关于新密市长乐路晒霞街富博小区门口道路扬尘污染严重调查情况的报告(2016.8.8)
15	郑州市	经开区九龙办事处九龙村西头第一个路口北30米路东,印刷厂污水外排,气味难闻,污染环境。		河南省亚星印务有限公司位于经开区九龙办事处九龙村,主要承印小学教辅。企业生产过程中不排放废水。职工宿舍、食堂产生的生活废水排入市政排污管道。沿厂界调查看,没有发现污水外排痕迹。2016年6月21日,该企业正在生产,但其不能提供“环评”审批及验收手续,遂责令企业立即停产整改,下达环境违法行为整改通知书。2016年7月23日,企业未生产,未能提供“环评”审批及验收手续,对该企业采取封门措施,并下达环评手续完善告知书,要求该企业经环保验收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2016年8月6日,到该企业检查,发现有生产痕迹。采取断电封门措施,并要求该企业拆除废弃烟囱,对该企业院内印刷杂物进行清理。2016年8月8日,企业提供了中牟县环保局于2005年10月17日审批的环境影响登记表。要求该企业尽快整改,完善环保验收手续,验收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	经开区管委会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报中央环保督察组第19批转办件的调查处理报告(2016.8.8)
16	郑州市	新密市刘寨镇东马庄村东锦鸿卷材厂,气味难闻,污染环境,白天不生产,晚上生产。		2016年8月6日,到现场进行检查。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在该公司厂区有沥青烟残余气味。2016年7月3日,在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卷材生产线正在生产,配套水膜+油水分离+活性炭吸附+电捕焦装置未运行,现场对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新密市环保局对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新密环改决字[2016]字第156号),2016年8月2日,又对其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新密环罚决字[2016]第122号)。2016年7月16日,新密市环境保护局对其生产设备进行查封。7月26日,新密市环境保护局执法人员发现该公司封条有损毁现象,即于7月27日对其生产设备重新粘贴封条。2016年7月13日,新密市公安局对该公司负责人王红彬依法进行行政拘留,对其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新密公[8375]行罚决字[2016]1516号)。2016年8月6日,新密市刘寨镇政府对新密锦鸿防水材料有限公司依法进行取缔(刘政[2016]65号)。目前,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已拆除到位。	新密市政府	新密市人民政府关于对新密市刘寨镇东马庄村东锦鸿卷材厂气味难闻污染环境问题的调查报告(2016.8.8)
17	郑州市	中原区建设路和棉纺路王府井B区锦艺城2期豪庭3号、4号楼中间平台上,有4个风机噪音扰民,油烟污染严重。		锦艺城B区商业体内3.4楼两层为餐饮经营区,共有29户商家。目前,29家餐饮经营商户均按照大气污染防治相关要求,安装了油烟净化装置,后厨油烟均由净化设备净化后排入主井道。在锦艺城B区2期豪庭3号楼、4号楼中间平台偏南侧安装了中央空调冷却塔4台,其中有1台中央空调冷却塔单独砌筑隔音墙体,其他3台未砌筑隔音墙体。责令锦艺城管理方对锦艺城B区商业体内3楼、4楼29家餐饮经营商户安装的油烟净化装置进行集中清洗,做好定时维护,确保油烟净化装置正常使用。针对中央空调冷却塔噪声问题,已申请现场监测,待监测结果出来后,将依法进行处置。同时,责令锦艺城管理方,立即对锦艺城B区2期豪庭3号楼、4号楼中间平台另外3台中央空调冷却塔砌筑隔音墙体,减少噪音污染。	中原区政府	中原区人民政府关于中央环保督察组第19批交办锦艺城2期豪庭3号、4号楼平台上风机油烟污染、噪音扰民问题查处情况的报告(2016.8.7)
18	郑州市	郑东新区白沙镇,恒基搅拌站、饲料厂,气味难闻,污染环境。	已转办	(第7批受理编号6、第14批受理编号1)1.开创饲料厂继续停产整改。成品装车区、散粮投料区进行密闭式改造,生产区、办公区完全隔离,以彻底解决粉尘问题。刺鼻气味主要来自鱼料车间鱼粉的鱼腥味,目前该车间已停产整改8天,除味主要设备7月24日已完成安装,附属设备7月25日完成,以彻底解决气味刺鼻问题。2.郑州恒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生产区、物料区进行密闭式改造,办公区、生产区完全隔离,以彻底解决粉尘问题。排污口已封堵,该厂新建两个废水沉淀池,循环利用沉淀后的废水。白沙镇对生产区内的电脑控制主板进行拆除。8月2日检查时,郑州恒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站处于停产整改状态;督导时未发现该单位有污水外排现象,不存在粉尘、噪声等污染严重现象。目前,两家企业都处于停产整改状态。	郑东新区管委会	郑东新区管委会关于中央第五环境保护督察组第19批交办的关于开创饲料厂刺鼻气味、搅拌站扬尘问题的查处情况报告(2016.8.7)
19	郑州市	新密市牛店镇伞叉口村李福生养鸡场,气味难闻,污染环境。		新密市牛店镇伞叉口村李福生养鸡场实名为新密市牛店镇三岔口村李福生养鸡场。该养殖场东临住户、西临耕地、南临住户、北临耕地,距离住户约20米,属于禁养区。8月6日,进行了现场调查,该养殖场于2006年6月建成投用,该养殖场不符合动物防疫条件,至今未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存栏蛋鸡8100只(不属于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有3座鸡舍,3座鸡粪暂存池,1处固废暂存场所,现场有恶臭气味。要求养殖场负责人立即清运粪便暂存池内的畜禽粪便。8月6日对牛店镇李福生养殖场下达了限期改正环境违法行为通知书(新密环限改[2016]第(1413)号)、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郑(新密)环罚告字[2016]第(216)号)、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郑(新密)环罚听告字[2016]第(216)号)。8月8日,该养殖场存栏蛋鸡已全部清除,3座鸡粪暂存池全部清理干净,消毒杀菌完毕。	新密市政府	新密市人民政府关于新密市牛店镇李福生养鸡场污染问题的调查报告(2016.8.6)

(下转四版)